

公司代码：600576

公司简称：祥源文旅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www.cs.com.cn、www.cnstock.com、www.stcn.com、www.zqrb.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祥源文旅	600576	祥源文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琦	陈秋萍
电话	0571-85866518	0571-85866518
办公地址	杭州市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	杭州市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
电子信箱	irm@600576.com	irm@60057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358,590,722.24	3,361,605,945.12	3,361,605,945.12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2,149,143.60	2,675,804,869.81	2,675,804,869.81	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77,133,833.40	155,278,019.64	114,509,117.41	7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24,217.03	-1,009,375.50	5,846,362.4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348,693.17	2,702,020.19	2,702,020.19	1,91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05,890.49	-72,258,752.43	-118,773,624.7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0.04	0.5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1	0.00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1	0.009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6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3	394,158,357	394,158,357	无	0
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7	206,788,258	0	质押	125,960,000
陈发树	境内自然人	3.33	35,585,893	0	无	0
朱雀基金-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陕煤朱雀新经济产业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2	27,911,292	0	无	0
徐海青	境内	2.19	23,386,800	0	无	0

	自然人					
张杰	境内自然人	1.67	17,787,4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2,283,8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朱雀恒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12,136,720	0	无	0
北京天厚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10,589,701	0	无	0
上海恒基浦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恒基浦业节节高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9,610,92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祥源旅开与祥源实业实际控制人均为俞发祥先生，两者为一致行动关系。祥源旅开和祥源实业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